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社團法人新北市觀護協會舉辦之「第18屆金舵獎選拔表揚辦法」及「第18屆旭青獎選拔表揚辦法」，請參閱
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9/6/15 16:35:33

- 一、依據社團法人新北市觀護協會108年5月26日新北觀協宗字第1080526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協會為倡導社會優良風氣，選拔全國從事非行兒童或青少年輔導、社區觀護處遇、犯罪矯正以及更生保護等工作優良人員，表彰其犧牲奉獻之精神，特舉辦旨揭選拔活動。
- 三、旨揭選拔活動受理推薦日期自即日起至108年8月16日止，相關資料請以雙掛號郵寄至新北市觀護協會（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313巷2弄22號，新北市觀護協會收），另電子檔請寄送 G168588@hotmail.com.tw。
- 四、其他相關辦法請參閱 韜A或逕至該會網站金舵&旭青獎專區（網址 [Ghttp://www.pbaroc.org.tw](http://www.pbaroc.org.tw)）查詢。